

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未來教室使用申請須知

111 年 10 月 20 日醫學院主管會報通過

- 一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（以下簡稱本院）為臺大醫學院未來教室(以下簡稱未來教室)之排課、借用與管理需求，訂定本須知。
- 二、未來教室相關介紹請參閱「臺大醫學院未來教室簡介及注意事項」。
- 三、本院教師得提出申請使用未來教室進行教學活動，包含學期排課(限校內正式開課編有課程識別碼之課程)及單次借用，但以學期排課為優先。
- 四、未來教室開放申請使用時間為本校日間上課時段：週一至週五 08:10 至 18:20。單次教學活動借用僅安排於空堂時段，請洽本院資訊組辦理。申請書請至本院資訊組網頁下載。
- 五、學期排課請於本院教務分處公告之申請期間內，填具『未來教室學期排課申請書』向本院教務分處提出申請，申請書請至本院教務分處網頁下載。排課完成後，由本院教務分處提供學期課表，供本院資訊組作為未來教室門禁及單次借用參考。
- 六、為充分利用未來教室及達未來教室提供多元創新教學目標，若同一時段有二門課程以上提出申請學期排課者，則依『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未來教室學期排課申請書』載明之順序排定。
- 七、初次申請通過者須參與設備使用之教育訓練（約一小時）。
- 八、使用未來教室時，本院資訊組得派員進行課程活動紀錄，以為後續排課參考。
- 九、教室使用者應遵守下列事項：
 - （一）教室內設備請妥善維護，若因使用不當造成毀損者，應負損壞賠償之責。
 - （二）設備若於使用前即已產生瑕疵或毀損者，應即告知本院資訊組管理人員處理。若因疏於告知而繼續使用致損害發生或擴大者，應負賠償或修復之責。
 - （三）教室內相關設備、配件應於每次課程結束後進行清點，若有遺失者，應負賠償之責。
 - （四）使用者應妥善維護本教室之場地及設施。禁止變動原有設備及擅接或改變電源線路，亦不得使用非教學或高瓦數設備，因超載使用電器設備造成損壞，應負賠償或修復之責。
- 十、申請之課程有下列情事之一者，不予同意申請；已同意者，本院資訊組得隨時終止該課程之使用，使用者不得有異議：
 - （一）違反法令行為或本校相關規定者
 - （二）違反公共秩序或善良風俗者。
 - （三）有安全疑慮者。
 - （四）蓄意破壞公物者。
 - （五）其他不法行為者。違反上述規範者，一年內不得再申請借用。
- 十一、本須知經醫學院主管會報核備後，自發布日施行。